

征集新闻线索 见报即奖 线索费最高500元 获奖者见报为准 24小时新闻热线: 18905495110



装宽带就拨10000号 足不出户装宽带

一小区自备井水雨后成“泥汤”

百户居民遭遇饮水难



该小区居民家自来水呈黄色且浑浊。张涛 摄

本报7月11日热线消息(记者 张涛)从10日傍晚开始,临沂市陶然路东段一小区内的100多户居民突然发现家里的自来水“变质”了,水龙头滴出来的自来水呈黄色且浑浊,有时还伴有沉淀物。11日,记者来到陶然路东段该小区内。小区居民听说记者来了,纷纷上前诉苦。该小区一位张大妈说:“我家这水根本不能用,从

水龙头里接出来的水就跟泥汤似的,看着就恶心,洗衣服都不行,别说做饭用了。”在张大妈家的厨房里,记者看到五六盆子里的水都是浑浊的。“水太浑了,现在我们家做饭只能用纯净水!”张大妈说。她随后拧开水龙头,只见一股浑浊的黄色水从水龙头流淌而出,接连连接了三四盆水,情况都是

一样。采访中记者了解到,该小区共有100多户居民,从10日傍晚开始,自来水都出现了浑浊现象。记者随后采访了临沂市实康水务有限公司的有关人员。“该小区是自备井,出现用水浑浊可能与近日的降雨有关。”据介绍,由于该小区使用的是自备井,水质一直不达标,虽然临沂实康水务有限公司工作人员多次劝说关停自

备井,但由于种种原因,自备井一直还在使用中。“由于没有现场勘察,该小区自来水变浑浊的原因暂时不好判定,但近日的降雨使得地下水位升高致使井水变浑浊和管道破损应该都是问题的原因所在”,至于如何才能使该小区用上安全的自来水,该工作人员表示,“使用全市统一的自来水是最正确和简单的方法。”

油罐车凌晨撞大货

事故致2死3伤 柴油流出百余米

本报7月11日热线消息(记者 车少远)7月11日凌晨3时许,东红公路沂水县高桥镇路段,一辆油罐车与一辆厢式货车相撞,事故导致2人死亡,2人重伤1人轻伤。事故发生后,120、交警、消防及时赶到现场。经勘查,碰撞导致油罐车车棚解体,柴油泄漏流出百余米。满载植物培养土的厢式货车驾驶室严重变形,后移的仪表盘、方向盘将2名伤者挤在座椅上,司机陷入昏迷状态。

救援人员随即用液压扩张器破拆车门和方向机,30分钟后,被困货车司机被救出。货车上另一名被困男子的右腿被挤出车外,救援人员用器械撬动座椅,借着零部件绽开的一丝缝隙,将伤者抬出驾驶室送上医疗急救车。据沂水县中心医院工作人员介绍,事故导致2人当场死亡,另有3名伤者仍在医院抢救中,其中2人伤势严重。目前,事故正在调查处理中。



兰山区王女士来电:我2006年至2009年在沂水县工作,入了近3年的社保,现在来到兰山区工作了,请问能否转移劳动保障?原来已经缴纳的保险是否仍然有效?

会保障局:王女士可以办理转移手续。持原单位参保社保表到市社保中心转移窗口开具商转函,带函到转出地社保办理转移手续,再到市社保中心复核科审核录入。录入成功后,王女士的保险就可以在兰山区缴纳了,并且可以延续前三年的劳动保险继续缴纳。

临沂市人力资源和社

值班记者 张帆

不租停车位就给停水?

一小区物业“新规”惹质疑

本报7月11日热线消息(记者 刘遥)只因不租小区内的停车位,小区业主被物业停水20余天。律师称:如果业主不按照合同约定交纳相关费用,物业可以诉诸法律程序,通过合同和法律处理。物业擅自停水的行为已构成侵权。

7月11日,市民张女士来电反映,她家住在市区工业大道和解放路交会处附近一小区,今年6月份,物业要求有车的业主必须租小区内的停车位,而不租停车位的业主,物业通知“如给业主生活带来不便,后果自负”。张女士想,只要把车停在外面,就不用再花钱租

小区内的车位了。却没料想自己家会被“停水”,至今,张女士家被停水已20多天,令张女士的正常生活受到影响。她与物业交涉时,物业仍表示,不租车位就不供水。11日下午,记者联系到该小区物业,一位自称姓李的工作人员告诉记者,目前小区正在整顿车辆乱停乱放现象,按规定,目前在物业登记的持有车卡的业主,必须在小区内租停车位,才能让车进小区,否则就停水。当问及将车停在小区外是否也必须“被停水”时,该工作人员表示,这样业主

可以退掉车卡,但同时车辆将不能进入该小区。临沂市品众元律师事务所律师王律师称,物业与业主的关系属于合同关系,他们的纠纷属于合同纠纷,要按合同违约相关规定来处理。如果业主不按照合同约定交纳相关费用,物业可以诉诸法律程序,通过合同和法律处理。而如果是物业单方面强制规定有车的业主租停车位,对业主来说并不具备法律效力。但是无论什么原因,停水是侵权行为。业主在与物业交涉无果的情况下,可向建设主管部门投诉或诉诸法律。